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4521340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「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-新竹縣轄(寶山鄉部分)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(訂正增加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)」，公開徵求民眾或團體意見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、內政部107年1月22日台內營字第1070800103號函「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4年10月8日起共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。
- 三、公告計畫範圍：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-新竹縣轄(寶山鄉部分)。
- 四、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日期及地點：訂於民國114年10月29日(星期三)上午10點30分於新竹縣寶山鄉公所2樓會議室(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二段325號)舉辦座談會。
- 五、都市計畫圖請至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、新竹

縣寶山鄉公所及新竹縣都市計畫網站參閱
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。

- 六、任何公民或團體於公告期間內如對本案有任何意見，請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提出，公告意見表請至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、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新竹縣都市計畫網下載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，供作通盤檢討規劃之參考。

縣長楊文科 出國
副縣長陳見賢 代行